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贝隆精密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华辉	联系电话：020-83637785
保荐代表人姓名：贾晓斌	联系电话：020-83637785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不适用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查询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	未现场出席，审阅了历次会议通知及其决议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现场出席，审阅了历次会议通知及其决议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0 次，计划下半年进行现场检查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7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0 次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 次
(2) 培训日期	不适用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 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事项（如有）	
(1)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持续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4.6.3 条/《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4.3 条的要求；	不适用
(2) 特别表决权股份是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 4.6.8 条/《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4.8 条规定的情形并及时转换为普通股份；	不适用
(3) 特别表决权比例是否持续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不适用
(4)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不适用
(5) 上市公司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遵守《股票上市规则》第四章第六节/《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四章第四节其他规定的情况。	不适用
12.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发行前股东对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是	不适用
3.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是	不适用
4.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6.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是	不适用
7.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9.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是	不适用

10.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 其他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上市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7.60%，净利润同比下降 40.08%。主要原因系：①2025 年上半年，上市公司在开发的部分主流智能手机机型延期发布，当期订单收入减少，影响全年业绩分布；②上市公司所处的精密制造行业存在新产品价格较高，老产品受竞争性因素需要进行策略性降价的现象，报告期内受新机型延期发布影响，老产品占比较高，价格下降导致营收承压；③上市公司新客户产品量产处于爬坡阶段；④上市公司所处的精密制造行业规模效应明显，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下降 7.60%，单位固定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⑤新产品延期，老产品占比较高且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和盈利能力下降；⑥2024 年 2 季度，公司位于舜贝路 4 号的新厂房全部转入固定资产，并陆续装修厂房、购置新设备，导致折旧、摊销同比增加；⑦2025 年上半年，VCM 马达精密结构件新客户比路、新思考等项目陆续得到客户承认并实现量产，受制于初期工艺技术优化和良率爬升，阶段性增加开发和量产人力，导致成本增加，阶段性拉低产品利润率；⑧为应对当前的竞争环境，夯实和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竞争能力，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聘请外部顾问进行人力资

	源和精益管理等咨询，相关管理费用增加影响当期业绩。 保荐人提示上市公司管理层关注净利润下滑的原因，积极采取多项针对性措施改善经营业绩，并根据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及风险提示。
--	--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张华辉
张华辉

保荐代表人（签字）： 贾晓斌
贾晓斌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3 日